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9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2日(星期二)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6日(星期二)至06月0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ksway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6月02日(星期二)14:00-15: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6月02日(星期二)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山口胜先生

独立董事:曾大鹏先生

董事会秘书:高丽芳女士

财务总监:靳希平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6月02日(星期二)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5月26日(星期二)至06月0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ksway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512-57152590

邮箱:ir@ksway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0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结果 暨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渡边庸一先生(WATANABE YOICHI)(以下简称"渡边庸一")持有公司股份98,438,7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54%,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均已于2023年9月2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渡边庸一先生于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7月13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28,147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56,29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近日,公司收到渡边庸一先生出具的《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暨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渡边庸一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后,渡边庸一先生当前持有公司股份98,438,721股,持股比例为40.54%。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渡边庸一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02,130,321股
持股比例	42.0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02,130,32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渡边庸一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3月21日
减持数量	6,982,7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8日-2026年5月7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429,100股 大宗交易减持,4,554,6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5.90-17.93元/股
减持总金额	115,402,707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2.88%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98,438,721股
当前持股比例	40.5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渡边庸一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日(即2026年3月21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7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284,44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截至2026年5月7日,渡边庸一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6,982,700股,并决定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渡边庸一(WATANABE YOICHI)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渡边庸一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从42.06%变动至40.54%,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渡边庸一	102,130,321	42.06	98,438,721	40.54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	2026/5/7-2026/5/7	--
合计	102,130,321	42.06	98,438,721	40.54	--	--	--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5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东海路6号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0,374,6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周晓南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其中独立董事陈国颐、马轶群、俞昊通过通讯方式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11,628	99.9370	29,900	0.0297	33,300	0.0333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10,628	99.9360	30,900	0.0307	33,300	0.033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09,428	99.9348	32,100	0.0319	33,300	0.0333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以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08,428	99.9338	33,100	0.0329	33,300	0.033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09,428	99.9348	32,100	0.0319	33,300	0.033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06,828	99.9322	34,700	0.0345	33,300	0.0333

7、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11,628	99.9370	29,900	0.0297	33,300	0.0333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11,628	99.9370	29,900	0.0297	33,300	0.0333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0,310,628	99.9360	30,900	0.0307	33,300	0.033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541,748	99.3316	30,900	0.3216	33,300	0.3468
3	《关于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9,540,548	99.3191	32,100	0.3341	33,300	0.3468
4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以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539,548	99.3087	33,100	0.3445	33,300	0.3468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9,537,948	99.2921	34,700	0.3612	33,300	0.3467
7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9,542,748	99.3420	29,900	0.3112	33,300	0.34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6、8系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的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2、3、4、6、7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还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以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菲、毛一伦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401 证券简称:路维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0 转债代码:118056 证券简称:路维转债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请说明具体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桂湾社区梦海大道5035号华润前海大厦A座9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5
普通股股东人数	9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2,225,6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2,225,6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1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111

注:上述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833,118股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杜武兵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肖青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12,668	99.9842	10,739	0.0130	2,200	0.0028

2、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12,668	99.9842	10,739	0.0130	2,200	0.0028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02,350	99.9717	22,257	0.0270	1,000	0.0013

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6,758,568	99.9806	10,739	0.0160	2,200	0.0034

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008,040	99.6143	21,057	0.3491	2,200	0.0366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02,350	99.9717	21,057	0.0256	2,200	0.0027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2,212,668	99.9842	10,739	0.0130	2,200	0.0028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6,194,31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008,040	99.6143	22,257	0.3690	1,000	0.016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311,570	99.6107	11,939	0.3591	1,000	0.0302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696,470	99.6188	10,318	0.3812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8,040	99.6143	22,257	0.3690	1,000	0.0167
4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018,358	99.7854	10,739	0.1780	2,200	0.0366
5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008,040	99.6143	21,057	0.3491	2,200	0.0366
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018,358	99.7854	10,739	0.1780	2,200	0.036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7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3-5、议案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4和议案5已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亚平、杨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维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73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5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A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328	027329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800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6年5月6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5月8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864		
份额级别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A	浦银安盛半导体产业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2,855,454.44	5,962,057.25	18,817,511.6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333.39	0.00	333.3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2,855,454.44	5,962,057.25	18,817,511.6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333.39	0.00	333.3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2,855,787.83	5,962,057.25	18,817,845.0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333.33	0	10,000,333.3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77.79%	0.00%	53.1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6年5月6日,认购费为0元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1,002.03	10,030.00	21,032.0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9%	0.17%	0.1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5月8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募集期间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333.33	53.14%	10,000,333.33	53.14%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低于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	0	0	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	0	0	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	0	0	0	-
其他	0	0	0	0	-
合计	10,000,333.33	53.14%	10,000,333.33	53.14%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低于三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py-axa.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28-999或021-3307-9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在满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根据本基金运作的需要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赎回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相关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9日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6-019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未减持股份的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或"公司")股东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云久康")持有公司股份8,485,93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7%。上述股份为嘉和美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12月14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7日披露了《嘉和美康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弘云久康因自身流动性需求,计划自2026年2月9日起3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375,85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近日收到弘云久康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其在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5月8日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是√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8,485,931股
持股比例	6.1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8,485,93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弘云久康数据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1月17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2月9日-2026年5月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375,855股
减持比例	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8,485,931股
当前持股比例	6.17%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已实施

基于股东自身需要、市场情况等因素判断,弘云久康在本次减持区间内未实施减持。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否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9日